

# 2024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 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实施办法

## 一、招生方式

2024 年我校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以下简称少骨计划）博士研究生招生方式全部实行“申请-考核”制，学习方式为“全日制”，就业方式为“定向就业”，基本学制四年。

## 二、招生专业、招生计划

少骨计划共计 11 个，其中克拉玛依专项 2 个，其他省（市、自治区）9 个。

我校所有招生专业均可招收少骨计划考生，克拉玛依专项以外的招生计划，按照一级学科分配，法学分配 7 个，政治学分配 1 个，理论经济学与马克思主义理论共用 1 个。

克拉玛依专项用于招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少数民族考生以及在上述地区工作满 3 年以上并仍在当地工作的汉族考生，招收专业和汉族考生比例不限。

招生人数仅供参考，最终招生总人数以教育部正式下达的招生计划为准。

## 三、申请条件

1. 满足《中国政法大学 2024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中报考基本条件；

2. 通过生源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核，获得报考资格；

3. 申请人必须为在职定向考生。

## 四、申请材料

1. 学校博士招生章程中需要提交的所有材料；

2.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申请材料邮寄送达地址（所有材料只接受 EMS 快递或现场送交）：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中国政法大学研招办（教学图书综合楼 810 研招办收）

邮政编码：100088

联系电话：010-58908070

## 五、资格审查及综合考试

报名时间截止后，学校对申请人材料进行审查，确定进入综合考试的申请人名单并予以公布。

所有进入综合考试的考生，需参加学校组织的考核，包括外语考核和专业考核。考生综合总成绩由外语考核成绩和专业考核成绩按比例组成。

## 六、录取

在下达的少骨招生计划内，录取名单按上线考生的总成绩在一级学科内排序录取。我校 2024 年只招收少骨在职考生，不招收少骨非在职考生。根据上级文件规定，除克拉玛依专项外，录取汉族考生比例不得超过 10%。

## 七、其他程序

申请流程、资格审查、综合考试、信息公开及监督等其他未尽事宜请参照博士招生章程及学校的后续通知。